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工作報告

壹、綜合業務

一、教育部 97 年度獎勵師資培育典範徵稿

教育部為傳承師資培育實務運作經驗、鼓勵師資培育之大學與中小學教師合作研究、融合師資培育理論與實務，特辦理 97 年度獎勵師資培育典範徵稿活動。該項徵稿須以師資培育之大學為投稿單位，徵稿類別分為(1)師資職前教育行政、課程與教學類、(2)教育實習方案類、(3)師資培育之大學與中小學合作辦理教育研究類等 3 類。教育部將擇優錄取 15 篇師資培育典範方案為原則，另對得獎方案之參與者亦將提供獎勵。

本校參與投稿方案共計 4 篇，分別為師資職前教育行政、課程與教學類 2 篇、教育實習方案類 1 篇、師資培育之大學與中小學合作辦理教育研究類 1 篇。本活動決審名單教育部將於 97 年 10 月 27 日前公布，並於 11 月底於 97 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主管聯席會議頒獎表揚。

二、本處組織調整

配合本校組織再造，原本處就業輔導組之員額、經費及業務自本（97）學年度起移撥公關室。

貳、師資培育課程業務

- 一、本校結合行政與教學研究，以「尋找典範、展現風華」為名，申請教育部 97 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發展卓越師資培育計畫」，共獲教育部補助新台幣 900 萬元。配合本計畫之執行，本校並將建置 1 間「微型教學教室及教材媒體剪接室」，提供本校與實習學校共同辦理專業成長活動及合作製作教材媒體之機會，以強化教育專業課程，並增能準教師之基本能力。
- 二、有關 96 學年度師資培育生甄選事宜，本組已於 97 年 3 月 31 日函請各學系於 5 月 15 日前將第 1 階段錄取名單填送本組彙辦。各學系第 2 階段甄選，請依本校及各系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之規定辦理，並於 12 月 15 日前將師資培育生錄取名單惠送本組，俾利辦理師資培育生名單公告及選課登錄等事宜。
- 三、各學系 96 學年度師資培育生 2 階段甄選後如有餘額，應提請所屬學院就院內各學系之教學特色及專業考量分配之。倘經各該學院分配後仍有餘額，即由本處彙整全校之餘額，按仍有名額需求之學院學生數依比例分配，並函轉各學院分配之。
- 四、本校 97 學年度中等學校教育學程甄選，業於 3 月 31 日前受理報名，經審查符合申請資格者共計 220 人。本項甄選已於 5 月 3 日舉行甄試，5 月 16 日公告錄取名單，足額錄取 167 名。教育學程修業年限至少 2 年，錄取學生應於本（97）學年度第 1 學期起，依規定修習相關課程。

- 五、有關「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規劃報部審查事宜，本組已依教育部 97.3.7 台中（二）字第 0970021244D 號函及 97.7.4 台中（二）字第 0970124970B 號函轉知各學系：現已實施之專門課程如有新增或修正科目表者，請依部頒實施要點及申報審核作業手冊之規定，辦理各學科專門課程之提報審核作業。
- 六、本處於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聘任專任教師 2 人，專責本校教育專業課程之教學及研究等事宜。本學期再新聘專任教師 1 人，加入本校卓越師資行列。
- 七、本組除辦理學生教育學程修習資格之登錄、續修、移轉、放棄及學分抵免事宜外，並受理教育學分證明書及任教專門科目認定證明書之申請，96 學年度第 2 學期核發之證明書共計 493 件。
- 八、本（97）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專業課程，除各學系自行開設之分科教材教法及分科教學實習外，其餘必、選修教育科目之開設共計 85 班。
- 九、配合政府師資培育減量政策，本校正逐步朝向多元方向之綜合大學發展。為強化本校師培生與非師培生未來職場專業知能及提升其競爭能力，並整全規劃 99 學年度師資培育數量，及因應 99 年度師資培育評鑑，本處擬於近日函請各學系衡酌學系設置目標、課程規劃及發展特色，經系務會議審議確認其學系之屬性是否仍為師資培育學系，並將培育中等學校師資列為該系主要教育目標之一，俾利對應不同職場知能之需求規劃專業課程，以確保學生受教權益及師資培育品質。
- 十、為落實優質師資培育，並強化師資培育生職場競爭力，本處建請師資培育生之甄選，除參酌學生之學業成績外，並應納入學生之生活品德規範。各學系第 2 階段另訂之甄選項目及標準，並得參酌學生之性向、體適能、英文能力、服務學習等表現，期能甄選出適性且意願高之優質學生。
- 十一、為因應 95 學年度起入學本校各師資培育學系學士班僑生及外國學生修習教育科目之需要，本組業已簽奉校長核定渠等自本學期起，得以不佔名額方式，依相關選課規定修習教育課程。修畢本校規定之教育科目學分者，並得申請核發教育學分證明書，作為返回僑居地或原籍地申請教職之證明，修習規定（草案）已列提案中。

參、實習輔導業務

一、96 學年度工作概況

（一）去年實習圓滿結束：

1. 96 學年度實習教師與實習學生人數合計 1131 人（詳見表 1），經本校指導教授與實習學校輔導教師共同評定實習成績全部及格，並辦理 205 名實習教師資格複檢，取得「合格教師證書」；926 名實習學生並先行核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俾利渠等報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2. 本（97）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於 1 月 25 日至 2 月 3 日報名，3 月 30 日考試，4 月 30 日放榜，本校今年報

考人數及通過率統計如表 2。有關本校歷年通過教檢人數統計，本處已公佈於師培處網頁>實習輔導項下。

3. 上述二類合計 96 學年度本校共有 987 人取得「合格教師證書」。
4. 96 學年度共核發實習學校實習輔導教師聘書及感謝狀各 1929 份。
5. 96 學年度共核發 968 張加科登記教師證書。

表 1 96、97 學年度實習人數統計

學年度	96	97
合計	1131 人	987 人
一年實習	205 人	125 人
第一學期實習	886 人	818 人
第二學期實習	40 人	44 人

表 2 97 年度本校報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統計

項目 類科	本校 97 年度報考統計					備註 教育部新聞稿 (97.04.30) 97 年報考人數有 11,266 名，到考人數 為 10,999 名，及格人 數計 8,316 名，未通過 計 2,683 名，通過率 75.6%(通過率以到考 人數計算)，本次考試 與 96 年通過率相較， 今(97)年通過率略為 提升。
	報名 人數	到考 人數	通過 人數	通過率		
				本校	全國	
中等	846	833	725	87.03%	75.1%	
國小	19	19	19	100%	81.2%	
特教	37	37	34	91.89%	87.6%	
幼教	4	4	4	100%	61.7%	
合計	906	893	782	87.57%	75.6%	

(二) 今年實習現況：

1. 輔導畢業生參加 97 學年度教育實習，實習學生/實習教師名冊業於 5 月中旬分別函送本校各系、所及特約實習學校，並寄發各生實習報到函，俾便辦理報到暨實習相關事宜。
2. 本(97)學年度計有 30 位學生因特殊原因申請至非簽約學校實習，本處已與各校辦理簽約事宜。
3. 本(97)學年截至 9 月 1 日止共計 987 名實習學生及實習教師(詳見表 1)。

(三) 實習績優與獎勵：

1. 本校金球、金筆獎：
為提昇教育實習輔導品質，辦理「實習學生/實習教師實習心得寫作金筆獎」及「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計畫金球獎」活動；96 學年度得獎名單為：金球獎—北市大安高工等 7 校，金筆獎—許幸慈等 32 位，金師獎—本校實習指導教授 24 位，特約實習學校輔導教師 32 位；得

獎者分別獲得獎金及獎狀，並於 6 月 13 日舉行頒獎典禮及作品展。

2. 教育部實習績優獎：

97 年度教育部辦理「教育實習績優獎」活動，依實習教師人數比例本校推薦設計研究所實習學生黃昱偉等 4 名，參加教育實習學生(教師)楷模獎；推薦元婷婷教授參加教育實習輔導教師卓越獎；推薦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謝宜蓉老師、台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林秀鳳老師參加實習輔導教師卓越獎，教育部預計於 11 月份公佈得獎名單。

(四) 公費生分發暨追償公費業務：

1. 辦理公費合格教師分發：本年度公費生已於 7 月完成分發，計有英語系 2 名，衛教系及音樂系各 1 名。
2. 新制公費生未依規定服務，已依法追償並辦妥賠償公費者計有 5 位，尚有 1 名公費生未依規定償還公費，且正提起訴願中。

二、97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定工作項目

(一) 98 學年度實習名額提供及申請教育實習作業：

1. 開放洽談實習同意書：自 97 年 9 月 1 日至 98 年 2 月 28 日止，開放欲申請參加 98 學年度實習之同學至特約實習學校洽談實習同意書。本校目前已簽約實習學校共 902 所，希望各系、所於輔導師資生申請實習時，優先選擇本校已簽約之實習學校。
2. 提供實習名額：實習輔導組將函請特約實習學校於 97 年 11 月 15 日前提供 98 學年度各科實習名額，並登錄「教育實習作業系統」俾便申請實習者選填志願。
3. 輔導符合資格之畢業生(含大學部及研究所)辦理教育實習之申請：欲申請教育實習者皆需至「教育實習作業系統」辦理登記，登記日期為 12 月 1 日起至翌年 2 月底止，請轉知欲申請 98 學年度實習之師資生務必於 98 年 2 月 28 日前至本校「教育實習作業系統」辦理登記並繳交相關資料。有關訊息請至師培處網頁點選「實習輔導」項下瀏覽。

(二) 97-98 實習輔導工作之協助：

1. 97 年度實習學生/實習教師證已於 9 月 15 日函送各系、所，請各系、所於 9 月返校座談時轉發各實習學生/實習教師，並轉知此為重要資歷證件應妥善保存。
2. 預計於 11 月發行實習輔導妙錦囊光碟與教育實習手冊，請各系、所轉發所屬教學(育)實習指導教師、大四學生。
3. 教育實習返校座談成果統計填報教育部：請各系於 12 月 5 日前將返校座談各講座活動成果彙送實習輔導組。
4. 為提昇教育實習輔導品質，今年仍持續辦理「實習學生/實習教師實習心得寫作金筆獎」及「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計畫金球獎」活動；將於 97 年 12 月發函至各系、所及特約實習學校周知，報名作品送件截止日期為 98 年 3 月 15 日。
5. 辦理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習學生/實習教師成績評量：函請實習學校

輔導教師、本校指導教授共同評定，成績及格者核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三、實習輔導經費之運用：

(一) 試教補助：

本(97)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集中試教期間，仍依往例以每名學生 250 元計算，補助特約實習學校行政支援費、教材、教具費及指導費，相關作業方式將於 10 月底發函各系、所。

(二) 大四外埠教學參觀差旅費補助改由各系經費支應：

大四外埠教學參觀指導教授差旅費補助，因學校經費減縮，及配合校務基金的施行，將不再補助，請改以各系經費支應。

(三) 實習指導教授之巡迴訪視差旅費：

因國內交通日趨便捷，會計室嚴格執行出差取消路程假之規定，訪視高雄以北地區學生，出差以當日來回為原則，若依實際情形(例如安排 2 校 2 人以上之訪視、屏東、花東等偏遠、交通不便、離島等地區)有住宿需要者，於填寫出差人員工作預定表送核時，請列出住宿行程。並依所屬職級規定標準數額內檢據核實列支。基於上述規定，請各系、所於安排實習指導教師時，儘量以同一實習學校、同一鄉鎮市或地區，安排同一指導教授進行巡迴輔導為原則，可收便於輔導及撙節經費之效。

四、強化教育實習輔導功能：

(一) 本校為強化與實習學校之夥伴關係，以新制半年實習之實習輔導費回饋特約實習學校案，業經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41 次會議決議，以每生新台幣 2500 元回饋特約實習學校，補助項目為：鐘點費、水電費、圖書費、文具紙張費等。96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新台幣 1,982,500 元；第 2 學期計補助新台幣 80,000 元。

(二) 本校參加教育部 97 年度「發展卓越師資培育計畫」獲補助新台幣 900 萬元，共有 7 個學系協助推動，預計 98 年度 3 月間開始申請下一年度計畫，屆時公文將轉送各學系，歡迎各學系參與。

(三) 本處正進行微型教學教室之建置，以供師培課程教學、試教等演練使用，將於建置完成後，邀請各位師長參與啟用典禮，也歡迎各位師長借用。

(四) 本處考慮以多元形式與實習學校交流，例如：本處將針對實習人數較多之學校，加強連繫及拜訪、推動專業發展學校(P.D.S.)、發展與實習學校互動之網路平台，及建立學生實習期間問題事件即時通報機制等方式，持續維繫與實習學校之密切連繫。

肆、地方教育輔導業務

一、96 學年度第 2 學期工作概況

(一) 出版《中等教育》季刊

為提昇本組出版之《中等教育》雙月刊內容品質與參考價值，本刊本

(97)年度起改以季刊發行。本年度已於3月出版第59卷第1期「教學實踐」專號，6月出版第59卷第2期「多元文化教育」專號。

(二) 出版地方教育輔導叢書

於97年4月30日出版地方教育輔導叢書46「學校本位課程—發展、領導與評鑑」，97年8月出版叢書51「資訊科技融入高級中學教學示例」，提供中小學教師及教育行政機關參考。

(三) 辦理「中學生性教育實務研討會(中、南、東區)」

為充實中等學校教師性教育知能與素養，增進教師適切處理學生性問題的能力，於97年4至5月，分別於中、南、東三區辦理「中學生性教育實務研討會」。內容豐富精采，廣獲各區與會學員熱烈迴響。與會校友及教師建議爾後仍持續辦理相關研習，並推廣至全國各地，以有效提昇在職教師專業知能並擴大本校之社會影響力。本活動參加人數計約320人。

(四) 於97年4月19日與教評中心合辦「臺灣高中教育政策之檢討與展望」專題研討會，透過對高中教育發展、高中入學政策、綜合高中政策、高中財政政策、高中課程政策、高中環境與學生學習之檢討與展望等，集思廣益，提出各項普通高中教育政策興革建議。本活動參加人數計約150人。

(五) 辦理「教育紀錄片停看聽想座談會」

本座談會本(97)年度預定進行二場次。97年6月7日(星期六)下午2:00~5:00辦理第一場次「紐西蘭尋羊記」。邀請該片導演、教育學者與現職教師蒞校與學員一起欣賞影片，並且深入討論片中所傳遞之教育意涵，包括：各國教育思維與環境之差異、實習教師之培養、學習效能之評定及教育工作者之反思等。現場發言及意見交換熱烈，參加人數計約102人。

(六) 辦理「地方教育發展學術研討會」徵稿活動

為籌辦97年11月辦理之「地方教育發展學術研討會」，於97年4月至6月辦理徵稿活動，並於97年7月3日完成論文摘要審查。

二、97學年度第1學期預定辦理工作

(一) 出版《中等教育》季刊：

預訂於97年9月30日出版第59卷第3期「高中職課程改革」專號，97年12月31日出版第59卷第4期。

(二) 發行「Change」電子報

本處業務向以「輔導」與「服務」二項為核心內容，為深化本處「輔導」功能，提昇「服務」品質，特整合師資培育課程、實習輔導、地方教育輔導3組業務範圍內之各項訊息，於每月5日發行「Change」電子報，除報導第一線教育工作者的卓越表現，內容尚包括：焦點話題，教育相關法令規定、教育動態與新知、好書閱讀、活動報導、校園即時訊息、各類知識情報及業務Q&A等，內容豐富實用，歡迎各系所師長與同學踴躍訂閱。

(三) 辦理「地方教育發展學術研討會」

為促進國家地方教育之進展並提昇國民教育品質，預訂於本(97)年 11 月 15 日(星期六)9：00-17：30，假本校進修推廣學院一樓演講堂辦理「地方教育發展學術研討會」。邀請各師資培育大學學者專家、教育行政機關相關人員、中等學校校長、主任、教師、實習學生(教師)等，針對縣市政府辦理國民教育之現況、問題、因應策略與展望、大專校院與國民中小學之多元合作形式、學校與在地社區之關係等發表論文，並分享經驗，俾利於本國國民教育的改進與發展。

(四) 出版「地方教育發展學術研討會」論文專輯。

配合「地方教育發展學術研討會」之辦理，邀請出版商共同發行研討會論文專輯，提供學校、教育行政單位與各界參考。

(五) 辦理「教育紀錄片停看聽想座談會」

預訂於 97 年 12 月 13 日(星期六)14：00-17：00，假本校進修推廣學院一樓演講堂辦理本年度第二場優良教育影片或教育紀錄片觀賞，邀請學者專家、國民中學教師、學生家長、關心教育之社會人士、影片或紀錄片之製作人或導演等，就影片內容與主題進行對話與討論，期能藉此促進學校教育工作者與社會大眾對教育之反省思考，落實教育理念，健全教育發展。

(六) 辦理「師資培育增能計畫」

本校 97 年度發展卓越師資培育計畫申請案，以「尋找典範、展現風華」為名，獲教育部育補助計新台幣 900 萬元整。本案共包括 7 項子計畫，由本處負責「師資培育增能計畫」，執行計畫內容包括：

- 1、強化教育專業課程，增能準教師基本能力。
- 2、建立專業發展學校與師資培育大學合作及互動模式。
- 3、建立專業發展學校及實習輔導人員遴選指標及最佳實務規準。
- 4、蒐集與分析實際個案，依據指標描述最佳典範。

是項計畫目前已由本處各專任教師與各組分工運作中，期能整合本校豐厚之師資培育資源與優勢條件，創新師培課程與教學，強化師資生及實習學生教學實踐能力的學習；並建立本校與實習學校及實習輔導教師的互動與合作模式，整合教師專業發展的四個階段(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育實習階段、初任教師時期、專家教師時期)，建立精緻師資培育系統，永續培育卓越師資。本計畫本組負責第 3 項：建立專業發展學校及實習輔導人員遴選指標及最佳實務規準。